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 明书等相关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25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 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 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同时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 询函的回复公开披露,并对募集说明书进行内容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更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3)、《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后,公司已通过 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对审核问询函进行上述回复后,根据深交所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 相关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0)、《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修订稿)》、《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及更新后的相关申报文件披露后,公司已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 相关文件。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2022 年年度报告》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及问询函回复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二次修订稿)》、《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二次修订稿)及更新后的相关申报文件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